# 臺南市 106 年度推動本土教育-「小小解說員競賽」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:臺南市106年度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。

### 貳、目的:

- 一、鼓勵學生了解在地的環境、歷史故事與特色,認同自己的家鄉,並具有 介紹、行銷的能力。
- 二、讓各校小小解說員彼此互相觀摩、學習與成長,促進本土教育向下紮根 及深化之成效。
- 三、透過競賽活動,增進學生對本市轄域各區的認識,進而帶動家鄉遊學風 氣。
- 四、推動臺南市在地化與國際化雙軌教育並進之理念,延續本土精緻教育精神與實際之成效。

#### 參、實施原則:

- 一、以本土教育為實施範疇,進行本市轄域內各歷史及文化園區(如:赤崁、 孔廟、總爺、蕭壟…等);國、市定古蹟(如:南鯤鯓代天府、原臺南水 道…等);國家風景區(如:雲嘉南、西拉雅…等);文化活動(如:學甲 上白礁謁祖、東山迎佛祖…等);各遊學路線,以及各校校園、學區、行 政區內具特色之自然環境或人文歷史景點導覽,適時運用特色語言解說, 導入多元語言導覽服務觀念。
- 二、解說競賽活動以學生為主體,展現學習成果。
- 三、景點導覽教學過程以現場實地進行,讓學生達到細膩觀察、深入瞭解並解 說熟練之效果。
- 四、競賽活動現場,以呈現教學成果方式介紹,務求細緻流暢,展現各景點之特色。

#### 肆、辦理時間:

一、報名方式:請於106年9月18日至106年9月29日下午4:00止至 https://apply.tn.edu.tw報名,並將<u>圖片檔及解說腳本</u>壓縮成一zip檔 上傳(不接受簡報檔格式)。報名時請同步上傳檔案,逾時視同棄權。列 **印報名表核章**後連同授權書於106年10月6日下午4:00前寄送大新國 小教務處(712臺南市新化區協興里14鄰太平街176號)始完成報名手續。

二、競賽日期與地點:106年10月29日(星期日),於大新國小辦理。

### 伍、 辦理單位

一、指導單位:教育部

二、主辦單位: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三、承辦單位:臺南市新化區大新國小

陸、參賽對象:本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在籍學生,每隊1至3名。報名參賽學生 均須開口解說,圖片換頁亦由解說員自行操作,不另設操作員。

#### 柒、實施方式:

- 一、分國中、國小兩組,國中組以台語、英語、客語等3種語言別;國小 組以台語、英語、客語、越語等4種語言別分別競賽。各參賽隊伍於 比賽全程中,限以使用該報名組別語言解說。
- 二、國中24班以下學校3種語言別各以報2隊為限,25班以上學校各以報4隊為限。國小每校各語言組以報2隊為限,即各校最多可報名4種語言組共8隊。
- 三、於報名截止後,承辦學校彙整各組資料,公告報名隊伍及抽籤日期,請 各校屆時務必派老師或承辦人到場抽籤並聽取重要訊息。
- 四、每隊上場時間 4~5 分鐘,不足 4 分鐘或超過 5 分鐘者,扣總分 2 分(超過 30 秒強迫下台)。
- 五、競賽當天,各組上場得預先拍攝導覽地點之照片,以電腦圖片(jpg 格式並請先將圖檔依序編碼)播放模式(不配字幕、不加轉場特效)輔助解說。 競賽現場統一以【Windows 相片檢視器】軟體放映,不接受簡報檔格式, 統一使用承辦學校提供的簡報筆。
- 六、競賽評分項目:創意特色 20%、聲調 20%、正確性 30%、流暢度 30% (肢體語言、互動、引導)。禁用大型道具,可使用響板、竹板等小型道具,唯此部份不列入計分。
- 七、競賽錄取名額:各語言組分別評分。正式教師給予敘獎(請各校依競賽成績本予權責辦理獎勵),非編制內教師予以獎狀乙紙(由本局核發獎狀)。

#### (一)指導教師

- 1. 第一名1隊,指導教師1-2人嘉獎2次。
- 2. 第二名2隊,指導教師1-2人嘉獎1次。
- 3. 第三名 3 隊,指導教師 1-2 人嘉獎 1 次。
- 4. 佳作若干名,指導教師 1-2 人獎狀 1 紙。

#### (二) 參加學生

- 1. 第一名1隊—每位學生頒發禮券1000元及獎狀一張
- 2. 第二名 2 隊—每位學生頒發禮券 800 元及獎狀一張
- 3. 第三名 3 隊—每位學生頒發禮券 500 元及獎狀一張
- 4. 佳作—獎狀一張
- 八、報名隊伍表現未達水準者,獎項可以從缺處理,移作他組。
- 九、當年度進入前三名隊伍於成績公布後1個月內,需將比賽之詳細對話腳 本內容以電子檔(例如 word)形式傳送至承辦學校。

(大新國小教務處林佳伶主任 e-mail: jyaling@tn. edu. tw)

#### 捌、預期效益:

一、帶動全市本土遊學風氣,彰顯本市優質自然環境、人文歷史特色。

- 二、增加學生學習動機與對在地的了解,並擴展學習視野。
- 三、促進師生對本市各文化園區、遊學路線及學區特色景點之深刻理解,呈現本市文化資產、自然環境之豐富多元樣貌。
- 四、推動校際間師生互相觀摩學習成長,增進教育伙伴交流情感。
- 五、形塑臺南市小小解說員新典範,建構本土課程教學新風貌。

#### 玖、獎勵:

- 一、辦理本活動有功人員,依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獎勵。
- 二、承辦學校工作人員(未敘獎者),按照敘獎比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。

## 【附件1】

# 臺南市 106 年度推動本土教育-「小小解說員競賽」報名表

		1					
學校名稱 (私立學校請寫	中:( )區(	)國民 中/小學					
完整全名)	英:	(報名系統自動帶出)					
承辦人姓名							
承辦人電話	電話:						
	手機:	(務必填寫)					
参賽學生姓名	中文姓名	英文姓名					
(1-3人)							
指導教師姓名	中文姓名	英文姓名					
(1-2 人)	第1位指導教師身份別:	□ 正式教師 □ 長期代理教師					
	□ 非編制內教師(含節代、教學支援人員)						
	第2位指導教師身份別: □ 正式教師 □ 長期代理教師 □ 非編制內教師(含節代、教學支援人員)						
題目(解說景點)							
報名組別		英、客) 英、客、越)					
<b>供</b> :		,					

- (一)網路報名後,請下載報名表核章後連同影像版權聲明書及腳本版權聲明 書,於106年10月6日下午4:00前寄至承辦學校大新國小教務處 (06-5982953#701) •
- (二)台語組:競賽全程使用語言以台語為限。

英語組:競賽全程使用語言以英語為限。 客語組:競賽全程使用語言以客語為限。 越語組:競賽全程使用語言以越語為限。

(三) 說明: 本報名表送出前請覆核確認, 名單送出後不得再更改抽換或增減。 承辦人: 主任: 校長:

# 【附件2】

校 名:\_\_\_\_\_ 解說語別:\_\_\_\_\_

# 臺南市 106 年度小小解說員競賽 腳本說明

V標楷體 12 繕z	拘。300 字以1	內簡要說明。	

#### 【附件3】

# 臺南市 106 年度推動本土教育-「小小解說員競賽」影像版權聲明書

本人同意將小小解說員比賽影片

授權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出版專輯及於本土教育成果發表時公開播放,供所屬公、私立各級學校教師及學生基於教學與研究之目的無償使用。

特立此書為憑

此致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所屬學校:

參 賽 人: (簽名)

身分證字號 :

户籍地址:

(參賽人如未成年需加註以下資料)

監 護 人: (簽名)

身分證字號 :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### 【附件4】

臺南市 106 年度推動本土教育-「小小解說員競賽」腳本版權聲明書

本人同意將小小解說員解說內容

授權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出版專輯及於本土教育成果發表時公開播放,供所屬公、私立各級學校教師及學生基於教學與研究之目的無償使用。

特立此書為憑

此致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所屬學校:

腳本撰稿人: (簽名)

身分證字號 :

户籍 地址:

中華民國年月日